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

南京科融数据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员工持股计划的

合法合规性意见

主办券商



住所：新疆乌鲁木齐市高新区（新市区）北京南路358号大成国际大厦20楼2004室

2022年10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以下简称“《非公管理办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 6 号—股权激励与员工持股计划的监管要求（试行）》（以下简称“《监管指引第 6 号》”）等有关规定，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申万宏源承销保荐”、“主办券商”）作为南京科融数据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代码：838395，以下简称“科融数据”或“公司”）的主办券商，对科融数据员工持股计划（草案）（以下简称“员工持股计划”）进行审核，现就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的合法合规性出具如下意见：

## 一、关于员工持股计划的对象范围、确定程序等是否合法合规的意见

### （一）员工持股计划的对象范围

根据科融数据员工持股计划，员工持股计划确定的参加对象范围为已与科融数据签订劳动合同或退休人员返聘协议并领取薪酬的员工，包括董事（不包含独立董事、外部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中层管理人员、业务技术骨干及公司董事会结合员工的工作年限、职级、对公司贡献、以前考评情况等各项因素综合选出的其他员工。员工持股计划的参与对象合计不超过 41 人，其中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共计 3 人，具体为董事、总经理吴斌，董事、副总经理蒋伟利，董事、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郝苏，其他员工共计 38 人。经查阅公司员工劳动合同或退休人员返聘协议、参与对象出具的声明，上述参与对象均为与公司签订劳动合同或退休人员返聘协议并领取薪酬的员工；均自愿参加员工持股计划；不存在以摊派、强行分配等方式强制参加；上述参与对象已知悉参与员工持股计划与其他投资者权益平等，盈亏自负，风险自担。

### （二）员工持股计划的确定程序

2022 年 10 月 21 日，科融数据组织召开职工代表大会向全体职工代表就公司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参与对象确定标准、额度调整规则等事项征求了意见。

2022 年 10 月 21 日，科融数据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了《南京科融数据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作为本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参加对象，关联董事吴斌、蒋伟利、郝苏对本议案进行了回避表

决，使得参与表决的人数未达到董事会人数半数以上，该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022年10月21日，科融数据召开了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南京科融数据系统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监事会对拟参与对象进行核实，并结合征求意见情况已对员工持股计划发表意见：

“1、本员工持股计划有利于建立和完善员工、股东的利益共享机制，使员工利益与公司长远发展更紧密地结合，有利于提高员工的凝聚力和公司竞争力，充分调动员工的积极性和创造性，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本员工持股计划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2、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参与对象为符合参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要求的员工，参与对象在公司（含子公司）工作，领取薪酬，并签订劳动合同或退休人员返聘协议，拟参与对象符合员工持股计划规定的参与条件，作为公司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参与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3、本员工持股计划不存在摊派、强行分配等方式强制员工参与本员工持股计划的情形。”

综上，经核查，主办券商认为：公司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对象范围、确定程序等符合《监管指引第6号》、《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权激励和员工持股计划业务办理指南》等法律、法规的规定。

## 二、关于员工持股计划的资金来源、股票来源是否合法合规的意见

### （一）员工持股计划的资金来源

经查阅员工持股计划、公司及参与对象出具的声明，员工持股计划参加对象的资金来源为其合法薪酬和家庭收入等自筹资金。公司不存在向参与对象提供财务资助或为其贷款担保等情况；参与对象资金来源不存在杠杆资金的情况，也不存在第三方为员工参加员工持股计划提供奖励、资助、补助、兜底等安排。

### （二）员工持股计划的股票来源

公司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股票来源为认购2022年定向发行股的股票，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拟认购公司定向发行股票2,100,000股，占本次定向发行后的股本

的比例为 4.76%。

2022 年 10 月 21 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了《南京科融数据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等相关议案。

### （三）股票定价过程及合理性

本次发行股票的种类为人民币普通股，本次发行股票不超过 2,100,000 股，预计募集资金不超过 7,035,000 元。根据厦门嘉学资产评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出具的以 2021 年 12 月 31 日为评估基准日的评估报告（嘉学评估估值字[2022]8310017 号），经评估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 20,055.52 万元，即每股 4.7751 元。本次发行价格不低于经评估的股价 4.7551 元/股的按约 70%折算，公司与认购对象协商一致确定公司本次股票发行的价格为人民币 3.35 元/股。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关联董事吴斌、蒋伟利、郝苏参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对本次议案进行了回避表决，使得参与表决的人数未达到董事会人数半数以上，股票定价相关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同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

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股票定价尚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本次发行定价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综上，主办券商认为：科融数据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资金来源、股票来源符合《监管指引第 6 号》、《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权激励和员工持股计划业务办理指南》等法律、法规的规定。

### 三、关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管理机构设置是否合法合规的意见

本次员工持股计划获得股东大会批准后，采用公司自行管理的模式，本次员工持股计划通过员工设立的有限合伙企业自行管理，未对外聘请第三方专业机构进行管理，未发生管理服务费用支付。

员工持股计划的内部管理权力机构为持有人会议，持有人会议维护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的合法权益，确保员工持股计划的财产安全。持有人会议选举 1 名持有人代表，作为员工持股计划的管理人，负责开立员工持股计划相关账户、监督员工持股计划日常运行、代表员工持股计划行使股东权利等工作。持

有人代表根据法律、行政法规、规章、员工持股计划的规定管理员工持股计划资产，并维护持有人的合法权益，确保员工持股计划的资产安全，避免产生公司其他股东与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之间潜在的利益冲突。持有人代表管理员工持股计划的管理期限为自股东大会通过员工持股计划之日起至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满之日止。

综上，主办券商认为：科融数据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管理机构设置符合《监管指引第 6 号》、《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权激励和员工持股计划业务办理指南》等法律、法规的规定。

#### 四、关于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转让、退出等安排是否合法合规的意见

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为不超过 10 年，股票锁定期限为 36 个月，自公司股票登记至合伙企业名下时起算。若公司提交上市申请，则本员工持股计划设立的持股平台应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规定或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证券交易所要求遵守相关“法定禁售期”规定，在禁售期内不得转让/出售所持公司股票。

在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内，持有人所持本员工持股计划份额不得质押、担保、偿还债务或作其他类似处置。在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内，公司以配股、增发、可转债等方式融资时，由持有人代表大会提交持有人会议审议、董事会审议是否参与及具体参与方案。

股份锁定期间内，发生约定的应当收回员工所持员工持股权益的情况时，员工所持相关权益转让退出，只能向员工持股计划内员工或其他符合条件的员工转让；除此之外，员工持股计划在股份锁定期间内不得随意转让其所持有的对应的合伙企业份额。在锁定期内，工商登记的合伙人与披露的员工持股计划参与主体保持一致，进行合伙人登记变更时不得违反关于锁定期和员工所持权益转让的相关规定。

员工持股计划提前终止或存续期满后，由持有人代表根据持有人会议的授权对员工持股计划资产进行清算，在提前终止或存续期届满后 30 个工作日内完成清算，并在依法扣除相关税费后，按照持有人所持份额进行分配。

综上，主办券商认为：科融数据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锁定期、转让、退出等安排符合《监管指引第 6 号》、《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权激励和员工持股计划业务办理指南》等法律、法规的规定。

#### 五、关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程序和信息披露是否合法合规的意见

2022 年 10 月 21 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了《南京科融数据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南京科融数据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授予的参与对象名单》、《南京科融数据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等相关议案。关联董事吴斌、蒋伟利、郝苏系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参与对象，对本议案进行了回避表决，该议案已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2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http://www.neeq.com.cn>）披露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员工持股计划（草案）》、《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授予的参与对象名单》、《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等相关公告。

2022 年 10 月 21 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南京科融数据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南京科融数据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授予的参与对象名单》、《南京科融数据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等议案。

公司监事会对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项发表了审核意见。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2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http://www.neeq.com.cn>）披露了《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公告》和《监事会关于公司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项的审核意见》等相关公告。

2022 年 10 月 21 日，公司召开了 2022 年第二次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了《南京科融数据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等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相关的议案。

综上，主办券商认为：截至本意见出具之日，科融数据上述董事会审议、内部征求意见、监事会审议及监事会发表意见等程序合法合规，科融数据已按照《监管指引第 6 号》、《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权激励和员工持股计划业务办理指南》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规范且及时的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

## 六、关于业绩考核指标的设置、授予价格设定、相关会计处理等员工持股计划主要内容是否合法合规的意见

### （一）关于业绩考核指标的设置

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未设置业绩考核指标，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拟通过认购定向发行股票的方法实施，符合《监管指引第6号》、《业务指南》等法律、法规的规定。

### （二）授予价格及对应的有效市场参考价设定

#### 1、每股净资产及基本每股收益

根据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容诚审字（2022）210Z0045号），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经审计的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77,792,829.45元，公司总股本为42,000,000.00股，每股净资产1.85元；2021年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6,583,464.45元，基本每股收益为0.39元。本次定向发行价格高于公司截至2021年12月31日的每股净资产。

截至2022年6月30日，公司的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87,724,764.94元（未经审计），公司总股本为42,000,000.00股，每股净资产2.09元；2022年1-6月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3,291,935.49元（未经审计），基本每股收益为0.32元。本次定向发行价格高于截至2022年6月30日的每股净资产。

根据厦门嘉学资产评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出具的以2021年12月31日为评估基准日的评估报告（嘉学评估估值字[2022]8310017号），经评估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20,055.52万元，即每股4.7751元。公司本次发行价格不低于经评估的股价4.7551元/股的按约70%折算，为3.35元/股。

#### 2、股票二级市场交易价格

公司股票目前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采用集合竞价交易方式转让，自挂牌以来，公司股票在二级市场中不存在交易，因此股票价格不具有可参考性。

#### 3、前次发行价格

本次发行系公司挂牌以来首次定向发行，不存在前次发行价格。

#### 4、报告期内权益分派情况

2020年6月，公司进行了2019年年度权益分派，以公司总股本30,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0.8元人民币现金。

2021年6月，公司进行了2020年年度权益分派，以公司总股本30,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送红股4股。

2022年6月，公司进行了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以公司总股本42,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0.8元人民币现金。

除上述已披露的情形外，报告期内无其他权益分派情况。上述权益分派已实施完毕，对本次股票发行价格无影响

### （三）相关会计处理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1号——股份支付》规定，股份支付是指企业为获取职工和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认定股份支付的核心标准是发行对象是职工和其他服务提供方、发行目的是获取职工和其他方服务、发行价格与对应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存在实质性差距。

本次发行聘请独立第三方评估机构采用恰当的估值技术确定权益工具公允价值，根据厦门嘉学资产评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出具的以2021年12月31日为评估基准日的评估报告，经评估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20,055.52万元，即每股4.7751元。公司本次发行价格为3.35元/股。根据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第11号——股份支付》规定，公司拟按照4.7751元/股的价值作为公司此次股份支付的公允价值，其高出发行价格的部分作为股份支付，预计需要股份支付费用=（4.7751元/股-3.35元/股）\*210万股=299.271万元，上述费用将分期计入公司管理费用，并确认资本公积。本次员工持股计划不会对公司的盈利能力构成重大不利影响。股份支付的最终金额及会计处理以公司实际认购情况及经会计师事务所和资产评估机构确认的数据等因素综合测算为准。

综上，主办券商认为：科融数据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业绩考核指标的设定、授予价格设定、相关会计处理等员工持股计划主要内容符合《监管指引第6号》、《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权激励和员工持股计划业务办理指南》等法律、法规的规定。

## 七、关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内容是否符合《非上市公司监管



指引第 6 号——股权激励和员工持股计划的监管要求（试行）》的规定的合法合规的意见

科融数据本次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包括以下主要内容：

- 1、员工持股计划的目的；
- 2、员工持股计划的基本原则；
- 3、员工持股计划的参加对象及确定标准；
- 4、员工持股计划的资金及股票来源；
- 5、员工持股计划的设立形式、管理模式；
- 6、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限与锁定期限；
- 7、员工持股计划的变更、调整、终止以及权益处置办法；
- 8、员工持股计划需履行的程序；
- 9、关联关系和一致行动关系说明；
- 10、其他重要事项；
- 11、风险提示。

经主办券商核对，本次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内容符合《监管指引第 6 号》。因此，主办券商认为，科融数据本次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内容符合《监管指引第 6 号》、《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权激励和员工持股计划业务办理指南》等法律、法规的规定。

(本文无正文，为《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南京科融数据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的合法合规性意见》之盖章页)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2022年10月31日

